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#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1405242025YG000456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陵川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02月21日



用地单位	陵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项目名称	陵川县常乐路道路工程
批准用地机关	陵川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陵用地(通)字【2023】5号
用地位置	陵川县崇文镇城南社区、城内社区
用地面积	5892平方米
土地用途	城市道路用地
建设规模	5892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	附件：项目用地红线图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